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 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

股东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股东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提供的信息一致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莱士"、"公司")收到科瑞天诚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科瑞天诚")出具的《关于协助披露科瑞天诚被动减持上海莱士股份 的函》,科瑞天诚原质押给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的上海莱士股份因 逾期未还款被法院强制执行。信达证券于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8月12日期间通过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共计24.175股上海莱士股份,科瑞天诚因此被动减持上海莱 士股份24.175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0.0004%)。

科瑞天诚为第三方提供担保而质押给江西瑞京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瑞 京")的上海莱士股份因被担保方逾期未还款被法院强制执行。江西瑞京于2021年8 月4日至2021年8月12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出共计3,211,400股上海莱士股 份,科瑞天诚因此被动减持上海莱士股份3,211,400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0.0476%)

科瑞天诚原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的上海莱士股份 1.465.100股因逾期未还款,被申万宏源于2021年6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卖 出,科瑞天诚因此被动减持上海莱士股份1,46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17%)。

科瑞天诚原质押给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信证券")的上海莱士20.383.300 股股份因逾期未还款被法院强制执行。上述20,383,300股上海莱士股份已于2021年7 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登公司")完成司法过户手续,以抵 偿相应债务。科瑞天诚因此被动减持上海莱士股份20,383,300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

的0.3024%)。

科瑞天诚原质押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信达资产")的上海莱士241,206,652股股份因逾期未还款被法院强制执行。上述241,206,652股上海莱士股份于2021年7月22日被司法拍卖并成交,并于2021年8月12日在中登公司完成司法过户手续。科瑞天诚因此被动减持上海莱士股份241,206,652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3.5783%)。

科瑞天诚一致行动人宁波科瑞金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科瑞金鼎")原质押给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的2,000,000股上海莱士股份因逾期未还款被法院强制执行。上述2,000,000股上海莱士股份已于2021年7月15日在中登公司完成司法过户手续,以抵偿相应债务。科瑞金鼎因此被动减持上海莱士股份2,000,000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0.0297%)。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前述被动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动减持股份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 6055 号 28 幢 1 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6月21日至2021年8月12日							
股票简称	上海莱士		股票代码	002252					
变动类型(可 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注:科瑞天诚为上海莱士的控股股东之一; 科瑞天诚的实际控制人郑跃文先生同时为上海莱士的实 际控制人之一)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	(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2.4175	0.0004%					
A 股			321.1400	0.0476%					
A 股			146.5100	0.0217%					
A 股		2,038.3300		0.3024%					

A 股		24,120.665	52	3.5783%				
A 股			200.0000)	0.0297%			
合 计			26,829.062	27	3.98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执行法院裁等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 选)		可多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不适用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2	变动前后,投资者及	其一致	(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	权益的股份情况	L			
股东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 (2021年6月	18日)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2021年8月12日)			
称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 例		
科瑞天	合计持有股份		132,675.6952	19.6825%	106,046.6325	15.732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675.6952	19.6825%	106,046.6325	15.73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科瑞金鼎	合计持有股份		9,303.6314	1.3802%	9,103.6314	1.3505%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9,303.6314	1.3802%	9,103.6314	1.35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科诚致人和 金科团	合计持有股份		142,873.1900	21.1953%	116,044.1273	17.215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873.1900	21.1953%	116,044.1273	17.21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	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 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 所			1、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是由于债权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等而导致的被动减持行为,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未提前获悉本次被动减持计划,本次被动减持未进行预披露,本次被动减持未产生任何收益; 2、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一直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协调,并根据债权人要求,进行债务展期、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或抵押物等相关措施防范平仓风险;同时积极争取了所在地政府部门的支持,并于 2020 年第三季度成立债务委员会,积极寻求战略投资者来共同化解债务危机。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 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 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口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其他有关说明

-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减持期间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科瑞金鼎、科瑞集团有限公司("科瑞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上海莱士总股本的2%,上述被动减持股份事项未违反前述规定。
- 2、自上海莱士首次发布关于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存在可能被动减持上海莱士股票风险的预披露公告之日起,截至2021年8月12日,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动减持上海莱士股份672,146,091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9.9713%)。除此之外,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减持上海莱士股份的情形。
- 3、截至2021年8月12日,科瑞天诚共持有上海莱士股份1,060,466,325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15.7321%,累计质押所持有的上海莱士股份1,003,927,900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14.8933%,累计被冻结所持有的上海莱士股份1,059,931,425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15.7241%。
- 4、截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共持有上海莱士股份 1,160,441,273 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 17.2152%,累计质押所持有的上海莱士股份 1,103,410,944 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 16.3692%,累计被冻结所持有的上海莱士股份 1,159,906,373 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的 17.2073%。

- 5、本次减持为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的被动减持行为,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一直与债权人积极沟通协调,并根据债权人要求,进行债务展期、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或抵押物等相关措施防范平仓风险;同时积极争取了所在地政府部门的支持,并于2020年第三季度成立债务委员会,积极寻求战略投资者来共同化解债务危机。
- 6、本次被动减持后,科瑞天诚及一致行动人共持有上海莱士股份1,160,441,273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17.22%,莱士中国及一致行动人共持有上海莱士股份651,797,435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9.67%,GRIFOLS,S.A.("基立福")所持上海莱士股份为1,766,165,808股,占上海莱士总股本26.20%,两方控股股东合计持有的上海莱士股份与基立福较为接近。

本次被动减持未对公司经营及发展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后续被 动减持情况,及时跟踪被动减持事项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 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十四日